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 8 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

公司控股子公司就自有黄金库存开展套期保值，并申请在 4,000 万元人民币的保证金最高额度内进行黄金套期保值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和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

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的议案

为规范和加强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，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、归集和合规披露，公司结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对本制度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月11日